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广西南宁市宾阳县道华水闸除险加固工程

项 目 编 号 2019-450126-76-01-016948

建 设 地 点 广西南宁市宾阳县

验 收 单 位 广西宾阳县鲲鹏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8月31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广西南宁市宾阳县道华水闸除险加固工程	行业类别	水利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宾阳县水利局	项目性质	改扩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南宁市行政审批局，南审批农[2019]92号， 2019年7月19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南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南发改农经[2015]69号， 2015年11月。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8年11月至2020年5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贵港市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河南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西北海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西建工集团海河水利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明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西铭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西桂宝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广西北海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厅关于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桂水水保〔2017〕14号）的有关规定，2021年8月31日，广西宾阳县鲲鹏水利投资有限公司在宾阳县主持召开了广西南宁市宾阳县道华水闸除险加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

参加会议的有广西宾阳县鲲鹏水利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广西北海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贵港市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广西铭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西桂宝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西明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西建工集团海河水利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单位）的参会人员共13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成员及代表察看了工程现场，查阅技术资料，听取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监测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情况的汇报。经咨询、讨论和认真研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广西南宁市宾阳县道华水闸除险加固工程为改扩建工程。道华水闸属中型水闸。水闸为Ⅲ等工程，主要建筑物为3级建筑物，

次要建筑物为 4 级建筑物。建设内容为拆除原闸坝后选择原轴线新建闸坝，闸坝长 26m，溢流坝长 20.54m；新建两侧渠道进水口的放水塔；新建上下游护岸边墙 592m；上下游河道疏浚 350m；新建 4.5m 宽进闸道路 50m。本工程由广西宾阳县鲲鹏水利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工程总投资为 1205.56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066.62 万元。工程于 2018 年 11 月开工建设，至 2020 年 5 月建成，总工期为 19 个月。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9 年 7 月，南宁市行政审批局以南审批农[2019]92 号文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予以批复同意。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4.39hm<sup>2</sup>，其中项目建设区面积 2.73hm<sup>2</sup>，直接影响区面积 0.56hm<sup>2</sup>；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2015 年 11 月，南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广西南宁市宾阳县道华水闸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南发改农经[2015]69 号）对本工程初步设计报告予以批复同意。水土保持设计纳入主体工程。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9 年 11 月，建设单位委托广西北海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开展了广西南宁市宾阳县道华水闸除险加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于 2021 年 7 月编制完成了《广西南宁市宾阳县道华水闸除险加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单位认为本工程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合理，完成了工程

设计和水土保持方案所要求的水土流失防治的任务，水土保持设施工程质量合格，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项目区生态环境得到根本改善。经试运行，未发现重大质量缺陷，水土保持工程运行情况基本良好，达到了防治水土流失的目的，整体上已具备较强的水土保持功能，能够满足国家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的要求。

经核算，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8.96%，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84%，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拦渣率 98%，林草覆盖率 27.08%，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达到方案制定的目标值。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建设单位委托，广西北海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对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水土保持验收评估，并于 2021 年 7 月编制完成了《广西南宁市宾阳县道华水闸除险加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并开展了后续设计，委托开展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根据水土保持方案和工程实际情况，实施了挡护、排水、临时防护、绿化等措施，形成了完善的水土流失防护措施体系。

####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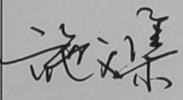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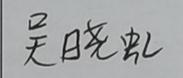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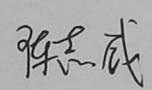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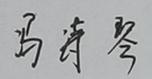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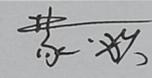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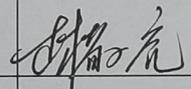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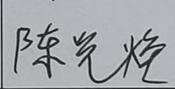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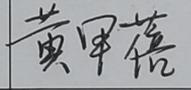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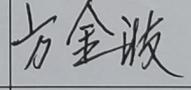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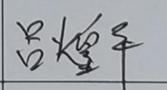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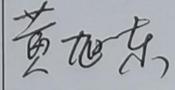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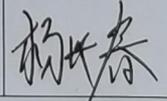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单位（宾阳县大桥江水利工程服务站）应加强项目区水土

保持设施的运行维护，及时发现并修补损毁的设施，对植被恢复较差的区域补植补种并加强抚育管理，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持续有效运行。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施义集	广西宾阳县鲲鹏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成员	吴晓虹	广西宾阳县鲲鹏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
	吴安	广西宾阳县鲲鹏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现场代表		建设单位
	陈志威	广西北海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冯诗琴	广西北海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蒙耿	广西铭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监理单位
	林敬亮	广西桂宝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光煊	贵港市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黄甲蓓	广西建工集团海河水利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方金波	广西明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吕煌平	河南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单位
	黄旭东	广西业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杨长春	广西水土保持学会	高工		特邀专家	